2021年度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临湘分局单位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临湘分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临湘分局单位概况

1. 部门职责

1、受市生态环境局委托，承担辖区内的生态环境相关工作；承担市生态环境局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负责本辖区内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现场监督管理；负责受理和办理生态环境保护举报（信访），负责生态环境信访维稳事件的现场调查处置工作；负责环境县级执法事项违法案件调查处理；负责组织协调生态环境保护县级跨部门联合执法行动。

3、负责本辖区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执法监测、污染源监测和应急监测。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临湘分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决算及所属二级机构（根据财政预算管理制度，所属二级机构由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临湘分局统一预算），临湘分局现有干部职工121人，其中在职88人，退休31人，88名在职人员中，全额行政编10人，全额事业编75人，自筹编制3人。下设办公室、政工人事股、科技与财务股、环评与污染排放股、自然生态保护股、水生态环境股、大气环境与应对气候变化股、土壤生态环境股、核辐射与固体废物管理股、法规标准与宣教监测股、综合协调与生态环境监督股、工会与党务办12个股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生态环境监测站、滨江环保工作站、三湾环保工作站4个二级机构。

**（二）决算单位构成。**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临湘分局2021年部门决算包括本单位决算数据，无独立核算二级机构。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3529.9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37.8万元，增长6.7%，主要是因为节能环保项目资金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3366.2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36.43万元，占39.7%；其他收入2029.78万元，占60.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3529.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39.3万元，占40.77%；项目支出2090.63万元，占59.2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336.4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5.22万元,增长4%，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336.4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7.8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5.22万元，增长4%，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336.4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8.51万元，占6.6%；卫生健康（类）支出40.93万元，占3.1%;节能环保（类）支出1206.99万元，占90.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384.6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36.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项）年初预算为88.51万元，支出决算为88.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同等，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预算来执行。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0.93万元，支出决算为40.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等，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预算来执行。

3、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56.75万元，支出决算为553.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4%，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少3.54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会经费等资金预算后由财政代扣。

4、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440.21万元，支出决算为339.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7%，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00.6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部分年终绩效考核奖金于2022年考核结果公布后发放。

5、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69.76万元，支出决算为195.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3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决算数包括2020年部分年终绩效奖金。

6、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为上级专项资金。

6、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8.4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为上年度办案费及排污权有偿使用收入的返回。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06.9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01.9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3%,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204.9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5万元，支出决算为14.69万元，完成预算的59%，其中：

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无法计算百分比，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外事出访活动。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3.41万元，完成预算的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与上年相比减少8.58万元，减少71.5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支出比上年压减。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为两年均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11.28万元，完成预算的5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5.47万元，减少32.6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有所压减。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41万元，占23.2%,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1.28万元，占76.8%。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41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30个、来宾260人次，主要是用于有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1.2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28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4.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8.43 万元，降低38.5%。主要原因是：工会经费减少29.56万元，办公费减少26.84万元，劳务费减少23.5万元，委托业务费减少7.4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17.33万元。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1.56万元，用于召开突出环境整改部署工作推进等会议，人数300人，内容为部署我市突出环境整改的相关工作，如空气质量、总磷削减等，开支培训费0.12万元，用于参加省厅组织的大气业务培训。2021年没有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开支0万元。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6.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3.7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6.2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6.2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6.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26.2%，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57.4%。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监测站采样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139.7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环境监察、监测等运行经费”“环境监测、监控及监察能力建设”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9.7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较好的完成了年初预定的年初目标任务。

组织对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临湘分局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54.6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

组织对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临湘分局等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529.9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年，在市局党组和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局上下凝心聚力、扎实苦干，取得了较为可喜的成绩。

1、抓问题整改，如期完成任务。一是积极配合开展了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今年4月，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共接到信访交办件19件，11月26日，已全部完成整改销号。二是扎实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的整改。2021年污染防治攻坚战涉及我市整改销号任务共70项，现已完成整改销号62项，其它8项整治任务已完成整改，正在按程序上报销号。三是扎实推进“夏季攻势”任务的整治。“夏季攻势”涉及我市整治任务共计37项（9月30日前完成32项，该32项任务已全部完成整改销号；9月30日至12月31日需完成5项，正按时序推进），目前，已全部完成整改，正在按程序上报销号。四是扎实推进“洞庭清波”专项行动和“洞庭清波”机动巡察任务的整治。共75项整治任务，已完成整改销号54项，其它21项整改任务已完成18项整治，现正上报销号，剩余3项整改任务已申请延期销号。

2、抓污染治理，改善环境质量。一是水污染防治方面：开展了水质总磷偏高专项整治。对黄盖湖国控断面、源潭河长源、冶湖省控断面沿线的入河排污口、工业企业、畜禽养殖、水产养殖、乡镇污水处理厂（含微动力）开展地毯式排查，督促属地镇（街道）和相关市直单位开展整治工作。开展了入湖排口的监测、溯源、整治。对59个长江入河排污口开展排查、监测、溯源、整治，制订了“一口一策”整治方案，每月对245个排口开展监测，及时通报监测结果，随时掌握水质动态。开展了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工作。持续开展饮用水水源地排查整治行动，每月开展水质监测，确保饮用水水源安全。二是大气污染防治方面：开展了改善空气质量专项整治。成立了蓝天办，开展暗访督查78次，编印督查通报5期，发现问题86个，整改问题82个。狠抓了企业大气污染治理。督促海螺水泥1#水泥熟料线实施SCR脱硝技改工程，实现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控制在50mg/m³以下。同时，将海螺水泥、兆邦陶瓷、发达陶瓷等3家企业纳入省级工业炉窑综合治理，比德化工、宇恒化工、湖南国发、兆邦陶瓷等4家企业纳入省级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重点企业，督促企业进一步完善了大气污染防治设施，减少了污染物的排放。开展了高排放高污染机动车路检路查。联合市交警大队对高排放高污染机动车路检路查共计111台次。三是土壤污染防治方面：加强了土壤污染企业的监管。**督促16家**企业开展了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整改，完成了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开展了固体（危险）废物专项整治。**启动了危险废物大排查大整治、尾矿库大整治“回头看”、禁塑、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考核评估“四合一”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抽查16家企业，完成了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年度任务。**开展了尾矿库专项整治。全市7个尾矿库（3个在用库、1个无主库、1个停用库），已按照长江经济带尾矿库污染防治实施方案全部整改到位。

3、抓执法监管，防范污染事故。一是落实了“双随机、一公开”日常执法制度。制定了《2021年临湘市污染源“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方案》，对全市具有排污行为的企业和单位开展“有计划、全覆盖、规范化”的执法检查，随机抽查210家次，其中重点污染源20家次，一般污染源190家次，及时向社会公开了抽查情况和查处结果。二是持续开展专项执法行动。大力开展饮用水水源地整治、蓝天保卫战、矿山整治、畜禽养殖整治专项行动，立案查处19家，关停企业11家，移送公安1起，行政拘留1人，进一步规范了企业行为。三是及时调处了环境信访。受理环境污染投诉、来信来访231件，现均已办结，办结率达100%。

4、抓环境宣传，营造良好氛围。一是加强了新环保法律法规的宣传。加强了对新《排污许可管理条例》、《长江保护法》、《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的宣传，新设立了户外宣传牌10个、宣传横幅20条，积极营造公众参与，共同保护的氛围。二是加强了国家公职人员的宣传。加强了对《湖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规定》、《湖南省重大生态环境问题（事件）责任追究办法》等文件的学习宣传，组织全市领导干部认真学习、领会，结合工作职责抓好落实。三是加强了企业环保法律法规的宣传。编印了《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指导目录》，加强了对企业新环保法律法规的宣传，进一步增强了企业法人落实环保主体责任的意识。

5、抓基础工作，服务经济发展。行政审批：进一步优化了办事流程，缩短了办事时限，环评文件审核、审批信息等全部实行网上推送。今年来共受理审批建设项目25个，其中本局审批 24个，协助岳阳市局审批1个，网上备案62个。排污许可：督促指导89家企业完成了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的填报审核工作。环境监测：共出具各类监测报告114份，获取各种有效监测数据17488个，提供了技术支撑。项目申报：积极向上申报项目，共申报项目7个，到位资金3815万元，6个项目已入国家项目库。争先创优：为争创湖南省生态环境领域农村环境整治真抓实干督查激励奖，我局不仅完成了省生态环境厅下达的9个治理村的农村环境整治、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还新增完成了44个村的农村环境整治、46个村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目前已上报资料。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环境监察、监测等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4.72 万元，执行数为114.7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全面加强环境执法监管、环境应急处置建设，有效提升了环境监察、监测、监督及监管能力水平，确保环境质量的改善；二是对我市所有企业进行排查和监测；对重点污染源企业每季度进行监督性监测。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我单位工作职能的履行情况，节能减排、环境监察、监测等运行经费专项资金的使用与我单位财政拨入行政运行经费等资金集合使用，未严格区分资金使用范围。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批。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二是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一是改进预算安排，坚持当年形成支出的当年安排，当年不能形成支出的不予安排。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顺利，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优秀，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

本单位无重点项目，故未开展重点项目自评，无重点项目自评结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资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群众团体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组织事务、宣传事务、统战事务、其他一般公共服务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是指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是指用于节能环保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是指用于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是指用于农林水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其他支出（类）：是指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政府采购 ：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业年金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反映按规定可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医疗费：反映未参加医疗保险单位的医疗经费和单位按规定为职工支出的其他医疗费用。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咨询费：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手续费：反映单位支付的各类手续费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租赁费：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专用燃料费：反映用作业务工作设备的车、船设施等的油料支出。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税金及附加费用：反映单位提供劳务或销售产品应负担的税金及附加费用，包括营业税、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和教育附加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抚恤金：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恤金。

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看守人员和犯人的伙食费、药费等。

医疗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在职职工、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学生医疗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以及按国家规定资助农民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支出和对城乡贫困家庭的医疗救助支出。

奖励金：反映政府各部门的奖励支出，如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专用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具有专门用途、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各类专用设备的支出。如通信设备、发电设备、交通监控设备、卫星转发器、气象设备、进出口监管设备等，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反映政府用于信息网络方面的支出。如计算机硬件、软件购置、开发、应用支出等，如果购建的计算机硬件、软件等不符合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不在此科目反映。

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上述科目中未包括的资本性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1、2021年部门决算公开表格**

**2、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